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中期报告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1 年 8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3.3 其他指标	10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5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41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1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2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2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3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3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3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3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4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4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4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5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5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5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6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6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6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6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7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7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7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7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9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1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1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2 存放地点	52
12.3 查阅方式	5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94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6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31,105,304.2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421	009422	01216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636,491,745.79 份	4,896.92 份	294,608,661.4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采用指数化投资,通过控制基金投资组合相对于标的指数的偏离度,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对标的指数采用抽样复制法和动态优化的方式进行投资,在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投资可行性等因素的基础上构建收益特性与标的指数收益率高度相关的投资组合,并根据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购赎回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特性等情况,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95%×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收益率+5%×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证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朱碧艳	秦一楠
	联系电话	400-811-9999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tgxxpl@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	95599
传真		010-66583158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甲 5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6 层甲 5 号 601、甲 5 号 7 层甲 5 号 701、甲 5 号 8 层甲 5 号 801、甲 5 号 9 层甲 5 号 901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100033	100031
法定代表人	赵桂才	谷澍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icbcc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本期已实现收益	95,245,043.42	78.78	143,007.60
本期利润	95,079,410.80	79.28	323,673.8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64	0.0162	0.014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62%	1.60%	1.44%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4%	1.61%	0.1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85,938,798.72	74.51	4,481,478.56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52	0.0152	0.015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746,031,053.61	4,991.95	300,323,673.8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94	1.0194	1.0194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15%	3.15%	0.11%

注：1、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是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所列数据截止到报告期最后一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5、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6 月 23 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0%	0.03%	0.30%	0.03%	0.00%	0.00%

过去三个月	1.14%	0.03%	1.13%	0.03%	0.01%	0.00%
过去六个月	1.64%	0.04%	1.69%	0.03%	-0.05%	0.01%
过去一年	3.11%	0.03%	2.75%	0.04%	0.36%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3.15%	0.03%	2.90%	0.04%	0.25%	-0.01%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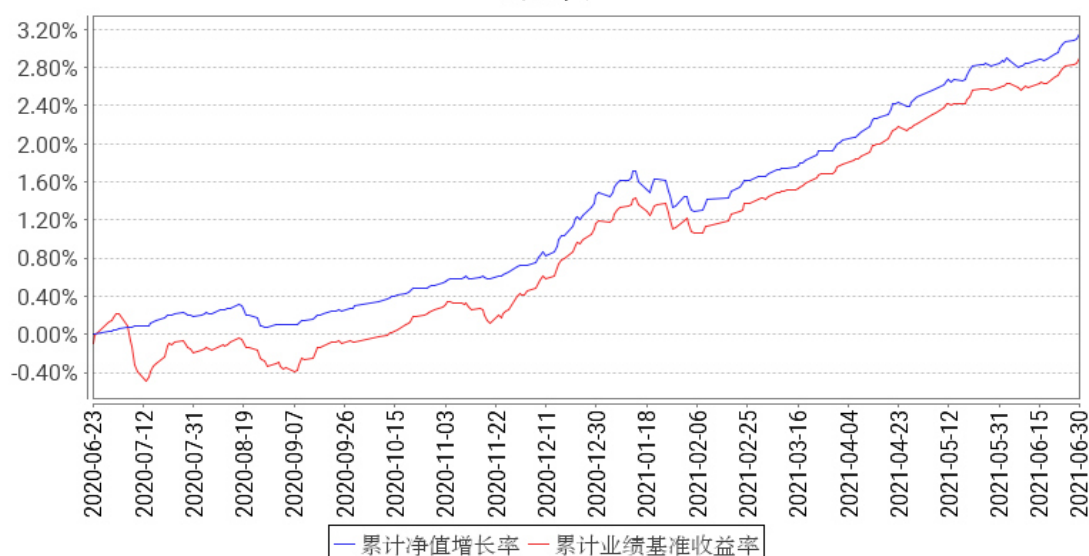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9%	0.03%	0.30%	0.03%	-0.01%	0.00%
过去三个月	1.12%	0.03%	1.13%	0.03%	-0.01%	0.00%
过去六个月	1.61%	0.04%	1.69%	0.03%	-0.08%	0.01%
过去一年	3.11%	0.52%	2.75%	0.04%	0.36%	0.4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3.15%	0.52%	2.90%	0.04%	0.25%	0.48%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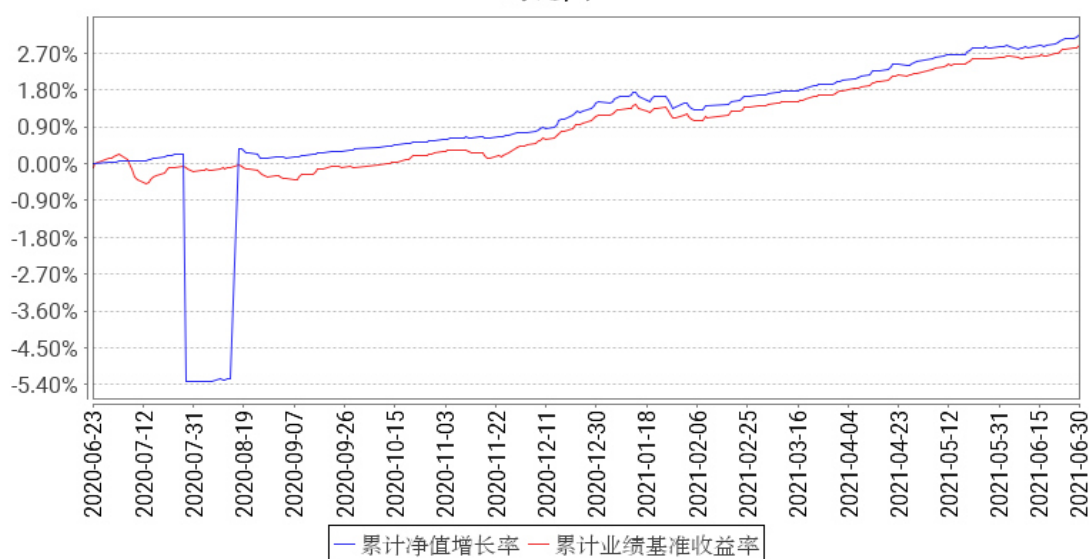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至今	0.11%	0.02%	0.11%	0.02%	0.00%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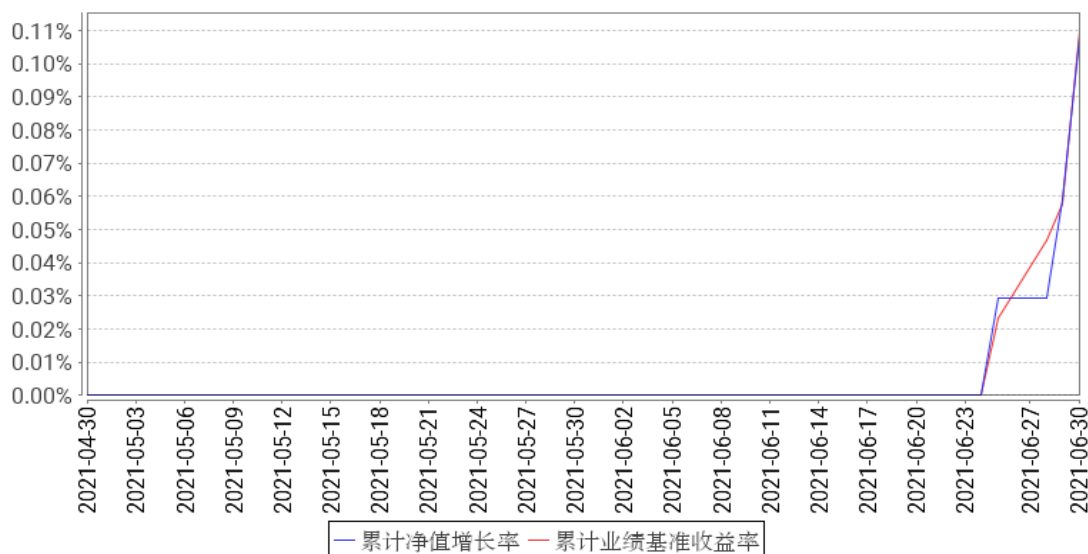
工银彭博国开债1-3年指数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工银彭博国开债1-3年指数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工银彭博国开债1-3年指数E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生效。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成份券、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3、本基金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增加 E 类份额类别。

3.3 其他指标

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目前在北京、上海、深圳设有分公司，在香港和上海设有全资子公司——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工银瑞信(含子公司)已拥有公募基金、基金公司资管计划、基金子公司资管计划、社保基金境内外委托投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保险资金委托投资、企业年

金、职业年金、养老金产品等多项产品管理人资格和 QDII、QFII、RQFII 等多项业务资格，成为国内业务资格全面、产品种类丰富、经营业绩优秀、资产管理规模领先、业务发展均衡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管理工银瑞信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文体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战略转型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金融地产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前沿医疗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工银瑞信科技创新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圆丰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战略远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科技龙头 ETF 基金、工银瑞信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逾 180 只公募基金。

公司始终坚持“以稳健的投资管理，为客户提供卓越的理财服务”为使命，依托强大的股东背景、稳健的经营理念、科学的投研体系、严密的风控机制和资深的管理团队，立足市场化、专业化、规范化和国际化，坚持“稳健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致力于为广大投资者提供一流的投资管理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陈涵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0 年 6 月 23 日	-	10 年	2011 年加入工银瑞信，曾任固定收益部宏观利率、信用策略研究员、专户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 20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6 月 20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 14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0 月 22 日至 2021 年 4 月 2 日，担任工银瑞信中债-国债（7-10 年）总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今，担任工银

					瑞信中债 1-5 年进出口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2 月 17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20 年 6 月 23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0 年 10 月 9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添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 年 5 月 26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稳健回报 60 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基金管理人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本基金管理人于每季度和年度对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进行了同向交易价差分析，采用了日内、3 日内、5 日内的时间窗口，假设不同组合间价差为零，进行了 T 分布检验。对于没有通过检验的交易，公司根据交易价格、交易频率、交易数量、交易时间进行了具体分析。经分析，本报告期未出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有同向交易价差异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异常交易的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6 次。投资组合经理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而发生同日反向交易，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 年上半年，随着疫情的影响逐步减弱，外需继续复苏，主要的景气指标持续回升；内需受出口订单回流、消费恢复较慢等因素的影响，整体弱于预期。PPI 在基数偏低、大宗商品持续上涨的情况下，同比增速一度达到 9% 的高位；不过，由于消费需求相对偏弱，价格向中下游的传导尚不明显，CPI 同比保持低位。货币政策更加注重跨周期经济增长和中长期物价走势，流动性虽然在 1 月份显著收紧，但之后保持宽松。利率债收益率跟随资金面先上后下，整体变动不大，其中 1 年国开、3 年国开、5 年国开、10 年国债收益率分别变动-4BP、2BP、-1BP、-7BP。

本基金为被动管理的指数基金，未来将继续针对标的指数进行优化抽样复制，保持组合流动性，控制跟踪误差。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4%，本基金 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61%，本基金 E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11%，A 份额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69%，C 份额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69%，E 份额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尽管上半年国内经济增长低于预期，但我们对下半年经济并不悲观。首先，目前主要的经济指标仍处于相对较高的景气水平，经济动能并不差。其次，本轮经济呈现错位复苏的特征，制造业投资、消费增速仍处于长期中枢以下，未来仍有上行空间。此外，近期以地方债为代表的财政政策和以降准为代表的货币政策边际上对经济形成新的支撑力量。尽管商品价格向 CPI 的传导尚不顺畅，但通胀依旧有较大不确定性，需要保持警惕。短期受货币政策宽松的影响，预计政策性金融债的收益率尚有一定的下行空间，后期则需观察经济、通胀的动态走势，以及货币政策的变化。未来本基金将继续做好指数跟踪工作。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1）职责分工

估值小组成员为 4 人，分别来自公司运作部、固定收益部（或研究部）、风险管理部、法律合

规部，组长由运作部负责人担任。

各部门负责人推荐各部门成员，如需更换，由相应部门负责人提出。小组成员需经运作部分管副总批准同意。

（2）专业胜任能力及相关工作经历

小组由具有多年从事估值运作、证券行业研究、风险管理及熟悉业内法律法规的专家型人员组成。

2、投资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投资经理可参与讨论估值原则和方法，但不得参与最终估值决策。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本基金所采用的估值流程及估值结果均已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鉴证，并经托管银行复核确认。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56,736,995.75 元，其中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56,736,946.99 元，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48.76 元，符合相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没有触及 2014 年 8 月 8 日生效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条件。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4,260,486.60	1,915,152.25
结算备付金		83,333.33	55,666,666.67
存出保证金		1,978.11	2,258.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6,128,828,000.00	6,564,024,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6,128,828,000.00	6,564,024,0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6.4.7.5	114,655,917.07	118,246,948.1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6	—	—

资产总计		6,247,829,715.11	6,739,855,025.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0,069,779.96	281,009,739.49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690,203.31	769,769.28
应付托管费		230,067.76	256,589.79
应付销售服务费		6,166.98	0.31
应付交易费用	6.4.7.7	33,777.49	38,348.27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18,856.70	10,458.6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8	421,143.46	720,155.14
负债合计		201,469,995.66	282,805,060.9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4.7.9	5,931,105,304.20	6,375,006,243.85
未分配利润	6.4.7.10	115,254,415.25	82,043,720.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46,359,719.45	6,457,049,96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247,829,715.11	6,739,855,025.65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6 月 23 日。

2、报告截止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为 5,931,105,304.20 份，其中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基金份额总额为 5,636,491,745.79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194 元；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基金份额总额为 4,896.92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194 元；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基金份额总额为 294,608,661.49 份，基金份额净值 1.0194 元。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04,217,977.16	3,770,439.70
1. 利息收入		98,695,085.96	3,770,439.7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1	101,721.15	3,259,245.58
债券利息收入		98,559,161.39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4,203.42	511,194.12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507,857.03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	5,507,857.03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
股利收益	6.4.7.16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15,034.17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	-
减：二、费用		8,814,813.19	340,126.34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4,381,461.48	229,286.63
2. 托管费	6.4.10.2.2	1,460,487.14	76,428.88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6,168.49	1,913.08
4. 交易费用	6.4.7.19	37,405.73	-
5. 利息支出		2,223,199.52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2,223,199.52	-
6. 税金及附加		-	-
7. 其他费用	6.4.7.20	706,090.83	32,497.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403,163.97	3,430,313.3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403,163.97	3,430,313.36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6 月 23 日。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375,006,243.85	82,043,720.87	6,457,049,964.7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5,403,163.97	95,403,163.9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43,900,939.65	-5,455,473.84	-449,356,413.4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90,937,200.52	9,062,681.31	499,999,881.83
2. 基金赎回款	-934,838,140.17	-14,518,155.15	-949,356,295.3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56,736,995.75	-56,736,995.75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931,105,304.20	115,254,415.25	6,046,359,719.45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90,451,174.83	-	7,990,451,174.8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430,313.36	3,430,313.3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990,451,174.83	3,430,313.36	7,993,881,488.19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0 年 6 月 23 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赵桂才

郝炜

关亚君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672 号《关于准予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注册，由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募集期结束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0802052_A12 号验资报告后，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备案材料。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正式生效，设立时募集扣除认购费用后的有效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7,990,028,363.77 元，折合 7,990,028,363.77 份基金份额；有效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 422,811.06 元，折合 422,811.06 份基金份额；以上收到的实收基金共计人民币 7,990,451,174.83 元，折合 7,990,451,174.8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修订并发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

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相关规定及参考意见。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

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2）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

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4,260,486.60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4,260,486.60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6,104,769,677.39	6,128,828,000.00
	合计	6,104,769,677.39	6,128,828,000.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6,104,769,677.39	6,128,828,000.00	24,058,322.61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无。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572.57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6,237.50
应收债券利息	114,638,106.10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0.90
合计	114,655,917.07

6.4.7.6 其他资产

无。

6.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33,777.49
合计	33,777.49

6.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审计费	94,630.98
指数使用费	259,305.11
预提信息披露费	59,507.37
预提账户维护费	7,700.00
合计	421,143.46

6.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6,375,001,362.53	6,375,001,362.53
本期申购	196,328,520.43	196,328,520.4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934,838,137.17	-934,838,137.17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5,636,491,745.79	5,636,491,745.79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881.32	4,881.32
本期申购	18.60	18.6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00	-3.0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896.92	4,896.92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项目	本期	
	2021 年 4 月 30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	-
本期申购	294,608,661.49	294,608,661.49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94,608,661.49	294,608,661.49
-----	----------------	----------------

注：若本基金有分红及转换业务，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56,008,999.07	26,034,657.40	82,043,656.47
本期利润	95,245,043.42	-165,632.62	95,079,410.8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8,578,296.78	-2,268,515.68	-10,846,812.46
其中：基金申购款	2,968,991.85	702,350.79	3,671,342.64
基金赎回款	-11,547,288.63	-2,970,866.47	-14,518,155.10
本期已分配利润	-56,736,946.99	-	-56,736,946.99
本期末	85,938,798.72	23,600,509.10	109,539,307.82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4.43	19.97	64.40
本期利润	78.78	0.50	79.2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0.06	0.05	0.11
其中：基金申购款	0.11	0.05	0.16
基金赎回款	-0.05	-	-0.05
本期已分配利润	-48.76	-	-48.76
本期末	74.51	20.52	95.03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143,007.60	180,666.29	323,673.8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338,470.96	1,052,867.55	5,391,338.51
其中：基金申	4,338,470.96	1,052,867.55	5,391,338.51

购款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481,478.56	1,233,533.84	5,715,012.40

6.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0,265.2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1,445.83
其他	10.07
合计	101,721.15

6.4.7.12 股票投资收益

6.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无。

6.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无。

6.4.7.13 债券投资收益

6.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5,507,857.0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507,857.03

6.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747,595,543.0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700,340,094.17
减：应收利息总额	41,747,591.8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507,857.03

6.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3.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无。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4.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4.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无。

6.4.7.14.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无。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6 股利收益

无。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34.17
股票投资	-
债券投资	15,034.1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 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5,034.17

6.4.7.18 其他收入

无。

6.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0.73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37,375.00

合计	37,405.73
----	-----------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44,630.98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账户维护费	12,200.00
银行费用	6,212.91
指数使用费	583,539.57
合计	706,090.83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发布分红公告，A 类份额每 10 份派发红利 0.020 元，C 类份额每 10 份派发红利 0.020 元，权益登记日为 2021 年 7 月 27 日，详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发布的公告。

本基金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发布公告，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名为“工银瑞信彭博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详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发布的公告。

除以上情况外，无其他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股东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1.2 债券交易

无。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无。

6.4.10.1.4 权证交易

无。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381,461.48	229,286.63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460,487.14	76,428.88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合计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	1.93	6,166.56	6,168.49
合计	-	1.93	6,166.56	6,168.49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 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合计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	1,913.08	-	1,913.08
合计	-	1,913.08	-	1,913.08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10% 年费率计提。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的 C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E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 0.15% 年费率计提。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F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 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F 为前一日的 E 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

E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200,070,000.00	18,856.70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	-	-	-	-	-	-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 比例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40,159,800.00	23.78	1,340,159,800.00	21.02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60,486.60	30,265.25	3,230,050,939.21	2,573,245.58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 金份额分红 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1 年 1 月 26 日	-	2021 年 1 月 26 日	0.020	11,658,788.17	12.81	11,658,800.98	-
2	2021 年 3 月 22 日	-	2021 年 3 月 22 日	0.020	11,599,284.05	12.57	11,599,296.62	-
3	2021 年 4 月 26 日	-	2021 年 4 月 26 日	0.020	11,599,284.05	12.55	11,599,296.60	-
4	2021 年 5 月	-	2021 年 5 月	0.020	10,999,2	12.58	10,999,2	-

	月 25 日		25 日		14.05		26.63	
5	2021 年 6 月 24 日	-	2021 年 6 月 24 日	0.020	10,880,313.60	12.56	10,880,326.16	-
合计	-	-	-	0.100	56,736,883.92	63.07	56,736,946.99	-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 10 份基 金份额分红 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场内	场外					
1	2021 年 1 月 26 日	-	2021 年 1 月 26 日	0.020	6.00	3.74	9.74	-
2	2021 年 3 月 22 日	-	2021 年 3 月 22 日	0.020	6.00	3.75	9.75	-
3	2021 年 4 月 26 日	-	2021 年 4 月 26 日	0.020	6.00	3.75	9.75	-
4	2021 年 5 月 25 日	-	2021 年 5 月 25 日	0.020	6.00	3.76	9.76	-
5	2021 年 6 月 24 日	-	2021 年 6 月 24 日	0.020	6.00	3.76	9.76	-
合计	-	-	-	0.100	30.00	18.76	48.76	-

6.4.12 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00,069,779.96 元, 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 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90203	19 国开 03	2021 年 7 月 1 日	100.78	2,106,000	212,242,680.00
合计				2,106,000	212,242,680.00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机构由董事会下属的公司治理与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信用风险管理团队、内控稽核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组成。

公司实行全面、系统的风险管理，风险管理覆盖公司所有战略环节、业务环节和操作环节。同时，对于每一战略环节、业务环节，公司都制定了系统化的风险管理程序，实现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处理、风险监控和风险报告的程序化管理，并对风险管理的整个流程进行评估和改进。公司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协作、彼此牵制的风险管理组织结构，形成了由三大防线共同筑成的风险管理体系。其中：

（1）各业务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将管控好风险作为开展业务的前提和保障，落实各项风险管理措施，承担风险管理的第一责任。第一道防线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本业务条线的制度和流程，对经营和业务流程中的风险主动识别、评估和控制，收集和报告风险点，针对薄弱环节及时进行完善。通过对业务和产品相关制度、流程、系统的自我评估、自我检查、自我完善、自我培训，履行业务经营过程中的自我风险控制职能。

（2）风险管理部、信用风险管理团队、法律合规部和内控稽核部是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第二道防线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标准和要求，为第一道防线提供风险管理的方法、工具、流程、培训和指导，主动为第一道防线风险管控提供支持，独立监控、评估、报告公司整体及业务条线的风险状况和风险变化情况。监督和检查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和有效性，为第三道防线开展再检查、再监督和内部控制评价提供基础。法律合规部负责合规风险的宣导培训、合规咨询、审查审核和监督检查等，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公司的投资风险进行独立评估、监控、检查

和报告，内控稽核部负责操作风险和员工异常行为排查的管理和检查。

(3) 稽核团队是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通过内部独立、客观的监督与评价，采用系统化、规范化方法，对第一道、第二道防线在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审计，对风险管理的效果进行独立客观的监督、审计、评价和报告，促进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

同时，公司董事会确定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制定公司风险管理战略和风险应对策略，对重大事件、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意见和风险管理报告进行审议，审批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公司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并确保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得以全面、有效执行，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批准重大事件、重大决策的风险评估意见和重大风险的解决方案，组织各业务部门开展风险管控工作。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6.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无。

6.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指引(试行)》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

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咨询会计师事务所意见后，可以依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启用侧袋机制，最大限度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受到市场利率变化的影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6月30 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4,260,486.60	-	-	-	-	-	4,260,486.60
结算备付金	83,333.33	-	-	-	-	-	83,333.33
存出保证金	1,978.11	-	-	-	-	-	1,978.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50,155,000.00	332,006,000.00	5,746,667,000.00	-	-	6,128,828,000.00
应收利息	-	-	-	-	-	114,655,917.07	114,655,917.07
资产总计	4,345,798.04	50,155,000.00	332,006,000.00	5,746,667,000.00	-	114,655,917.07	6,247,829,715.11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0,069,779.96	-	-	-	-	-	200,069,779.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690,203.31	690,203.31
应付托管费	-	-	-	-	-	230,067.76	230,067.76

						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6,166.98	6,166.98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33,777.49	33,777.49
应付利息	-	-	-	-	-	18,856.70	18,856.70
其他负债	-	-	-	-	-	421,143.46	421,143.46
负债总计	200,069,779.96	-	-	-	-	1,400,215.70	201,469,995.66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5,723,981.92	50,155,000.00	332,006,000.00	5,746,667,000.00	-	113,255,701.37	6,046,359,719.45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915,152.25	-	-	-	-	-	1,915,152.25
结算备付金	55,666,666.67	-	-	-	-	-	55,666,666.67
存出保证金	2,258.61	-	-	-	-	-	2,258.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451,624,000.00	6,112,400,000.00	-	-	6,564,024,000.00
应收利息	-	-	-	-	-	118,246,948.12	118,246,948.12
资产总计	57,584,077.53	-	451,624,000.00	6,112,400,000.00	-	118,246,948.12	6,739,855,025.65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81,009,739.49	-	-	-	-	-	281,009,739.4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769,769.28	769,769.28
应付托管费	-	-	-	-	-	256,589.79	256,589.7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0.31	0.31
应付交易费用	-	-	-	-	-	38,348.27	38,348.27
应付利息	-	-	-	-	-	10,458.65	10,458.65
其他负债	-	-	-	-	-	720,155.14	720,155.14
负债总计	281,009,739.49	-	-	-	-	1,795,321.44	282,805,060.93
利率敏感度缺口	-223,425,661.96	-	451,624,000.00	6,112,400,000.00	-	116,451,626.68	6,457,049,964.72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

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该利率敏感性分析基于本基金报表日的利率风险状况；		
	假定所有期限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 25 个基点，其他变量不变；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增加 25 基准点	-27,451,884.96	-28,378,259.58
	利率减少 25 基准点	27,654,636.78	28,584,661.98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为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因素（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证券市场整体波动）发生变动时导致基金资产发生损失的风险。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进行风险度量和分析，以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6,128,828,000.00	101.36	6,564,024,000.00	101.66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6,128,828,000.00	101.36	6,564,024,000.00	101.66

注：1、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券及备选成份券，为更好实现投资目标，还可以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票等资产的投资。本基金不投资于除政策性金融债以外的债券资产；本基金不投资于二级资本债和次级债券。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成份券、备选成份券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持有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其它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2、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主要投资于债券，因此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无。

6.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128,828,000.00	98.10
	其中：债券	6,128,828,000.00	98.1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343,819.93	0.07
8	其他各项资产	114,657,895.18	1.84
9	合计	6,247,829,715.11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投资。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无。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买入股票明细。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卖出股票明细。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买入卖出股票交易。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128,828,000.00	101.3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128,828,000.00	101.3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6,128,828,000.00	101.36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03	19 国开 03	7,500,000	755,850,000.00	12.50
2	180211	18 国开 11	6,100,000	620,736,000.00	10.27
3	190214	19 国开 14	6,000,000	602,280,000.00	9.96
4	200207	20 国开 07	5,100,000	511,428,000.00	8.46
5	200202	20 国开 02	5,100,000	501,789,000.00	8.3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7.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投资，也无期间损益。

7.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运用国债期货进行投资。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978.1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4,655,917.07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14,657,895.18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无。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工银彭博 国开债 1-3 年指 数 A	335	16,825,348.49	5,636,485,257.84	100.00	6,487.95	0.00
工银彭博 国开债 1-3 年指 数 C	47	104.19	-	-	4,896.92	100.00
工银彭博 国开债 1-3 年指 数 E	1	294,608,661.49	294,608,661.49	100.00	-	-
合计	383	15,485,914.63	5,931,093,919.33	100.00	11,384.87	0.0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 理人所有从业 人员持有本基 金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3,042.38	0.00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1,873.48	38.26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0.00	0.00
	合计	4,915.86	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基金投资和研 究部门负责人 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0~10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 本开放式基金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
	合计	-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A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C	工银彭博国开债 1-3 年指数 E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6 月 23 日）基金份额总额	7,890,446,286.24	100,004,888.59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6,375,001,362.53	4,881.32	—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96,328,520.43	18.60	294,608,661.49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934,838,137.17	3.00	—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636,491,745.79	4,896.92	294,608,661.49

注：1、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2、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 月 16 日发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朱碧艳女士自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代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2 月 6 日发布《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赵桂才先生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起担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并代任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基金托管人：

2021 年 5 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谭敦宇任托管业务部总裁。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业务、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的审计机构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机构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向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无改聘情况。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安信证券	2	-	-	-	-	-
长城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3	-	-	-	-	-
光大证券	2	-	-	-	-	-
广发证券	3	-	-	-	-	-
国联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3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华创证券	1	-	-	-	-	-
华融证券	1	-	-	-	-	-
华泰证券	2	-	-	-	-	-
华西证券	2	-	-	-	-	-
瑞银证券	1	-	-	-	-	-

申万宏源	1	-	-	-	-	-
天风证券	2	-	-	-	-	-
西南证券	2	-	-	-	-	-
兴业证券	2	-	-	-	-	-
银河证券	1	-	-	-	-	-
招商证券	2	-	-	-	-	-
中金公司	2	-	-	-	-	-
中泰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	2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注：1.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基金管理人选择综合实力强、研究能力突出、合规经营的证券公司，向其租用专用交易单元。

(1) 选择标准：

- a) 经营行为规范，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 b) 在证监会最近一期证券公司年度分类结果中，分类级别原则上不得低于 BBB。
- c)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券商、咨询机构，若其特定研究领域有突出优势，可一事一议，报公司审批通过后纳入。

(2) 选择程序

a) 新增证券公司的选定：根据以上标准对证券公司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在合作之前，证券公司需提供至少两个季度的服务，并在两个季度内与其他已合作证券公司一起参与基金管理人的研究服务评估。根据对其研究服务评估结果决定是否作为新增合作证券公司。

b) 签订协议：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2. 证券公司的评估、保留和更换程序

(1) 交易单元的租用期限为一年，合同到期前，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各证券公司在服务期间的综合证券服务质量、费率等情况进行评估。

(2) 对于符合标准的证券公司，与其续约；对于不能达到标准的证券公司，不与其续约，并根据证券公司选择标准和程序，重新选择其他经营稳健、研究能力强、综合服务质量高的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

(3) 若证券公司提供的综合证券服务不符合要求，基金管理人有权按照协议约定，提前终止租用其交易单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新增华西证券 48946 上海交易单元，华西证券 011725 深圳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安信证券	-	-	-	-	-	-
长城证券	-	-	-	-	-	-
东兴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光大证券	-	-	-	-	-	-
广发证券	-	-	-	-	-	-
国联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泰君安	30,378,061.20	100.00%	25,000,000.00	100.00%	-	-
国信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华融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华西证券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中泰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中信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展费率优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1 日

	惠活动的公告		
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5 日
3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16 日
4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21 日
5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一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22 日
6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26 日
7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在基金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1 月 29 日
8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2 月 6 日
9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3 月 17 日
10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二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3 月 18 日
11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3 月 22 日
12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3 月 31 日
13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4 月 21 日
14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三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4 月 22 日
15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4 月 26 日

	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16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类别及修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4 月 27 日
17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5 月 20 日
18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四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5 月 21 日
19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5 月 25 日
20	关于限制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6 月 21 日
21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五次分红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6 月 22 日
22	关于恢复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	2021 年 6 月 24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10101-20210630	1,549,999,000.00	-	-	1,549,999,000.00	26.13
	2	20210101-20210630	1,340,159,800.00	-	-	1,340,159,800.00	22.60

		10630	0.00			00	
	3	20210101-20210630	1,549,999,000.00	-	-	1,549,999,000.00	26.13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份额持有人较为集中，存在基金规模大幅波动的风险，以及由此导致基金收益较大波动的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指引（试行）》的规定，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生效，详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发布的公告。

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自 2021 年 4 月 30 日起增加 E 类基金份额类别，并对《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进行了修订，详见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发布的公告。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2、《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工银瑞信彭博巴克莱国开行债券 1-3 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1-9999

网址：www.icbccs.com.cn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8 日